**2025年白河县第二批残疾人托养服务采购计划**

**白河县2025年居家托养服务**

为400名就业年龄段肢体一级二级、智力、精神和包含上述类型的多重持证白河籍残疾人提供居家托养服务，缓解家庭照护压力。以下人员不得纳入托养服务对象：1.由国家供养在敬老院、福利院等其他机构的；2.已享受农村“五保”、城市“三无”供养的；3.在医疗、康复机构接受治疗或康复训练的；4.其他不符合托养服务条件、要求的。

**托养内容：**生活照料和护理；生活自理能力训练；社会适应能力训练；社会适应能力辅导；职业康复和劳动技能训练；运动功能训练。

1、生活照料和护理。（1）提供营养、规律的膳食服务及助餐服务。（2）提供合理频率的身体清洁服务和衣物换洗服务。（3）提供整理床铺、理发、修剪指/趾甲、刮胡须、洗头等基本起居服务。（4）协助服务对象进行户外活动，(天气条件允许)。（5）为特定对象提供起床、穿衣、就寝、脱衣、如厕、洗脚、陪送就医、代取药品、指导服药等护理服务。（6）提供理疗、针灸、推拿等康复医疗服务。

2、生活自理能力训练。（1）制定适宜的训练计划，训练结果记录存档。（2）进行自行洗漱、如厕、穿衣、吃饭等基本生活自理活动训练。（3）进行煮饭、择菜、整理床铺、洗衣服、打扫卫生等简单家务和劳动训练。（4）进行做面食、缝制衣物等简单生活能力、职业能力训练。

3、社会适应能力辅导。（1）制定社会适应能力辅导计划，并适时调整。（2）普及礼仪知识，两性知识等基本社会行为准则和常识。（3）开展适宜的文体娱乐活动。（4）进行社会适应训练，提高社会参与能力。（5）提供日常心理疏导和心理健康服务，以及培训、阅览、上网、广播电视等服务。

4、职业康复与劳动技能训练。（1）开展身体功能和劳动能力评估，及时调整职业康复与劳动技能训练计划。（2）开展与服务对象行为能力相适应的简单基本生产劳动。（3）通过开设劳动技能培训课程，开发服务对象的职业能力。（4）提供职业指导、职业心理咨询、职业适应评定、职业康复训练、职业介绍等服务。

**寄宿制托养**

为35人次就业年龄段肢体一级二级、智力、精神和包含上述类型的多重持证白河籍残疾人提供寄宿制托养服务。以下人员不得纳入托养服务对象：1.由国家供养在敬老院、福利院等其他机构的；2.已享受农村“五保”、城市“三无”供养的；3.在医疗、康复机构接受治疗或康复训练的；4.其他不符合托养服务条件、要求的。

**托养内容：**生活照料和护理；生活自理能力训练；社会适应能力训练；社会适应能力辅导；职业康复和劳动技能训练；运动功能训练。

1、生活照料和护理。（1）提供营养、规律的膳食服务及助餐服务。（2）提供合理频率的身体清洁服务和衣物换洗服务。（3）提供整理床铺、理发、修剪指/趾甲、刮胡须、洗头等基本起居服务。（4）协助服务对象进行户外活动，每天不少于1小时(天气条件允许)。（5）为特定对象提供起床、穿衣、就寝、脱衣、如厕、洗脚、陪送就医、代取药品、指导服药等护理服务。（6）提供理疗、针灸、推拿等康复医疗服务。

2、生活自理能力训练。（1）制定适宜的训练计划，训练结果记录存档。（2）进行自行洗漱、如厕、穿衣、吃饭等基本生活自理活动训练。（3）进行煮饭、择菜、整理床铺、洗衣服、打扫卫生等简单家务和劳动训练。（4）进行做面食、缝制衣物等简单生活能力、职业能力训练。

3、社会适应能力辅导。（1）制定社会适应能力辅导计划，并适时调整。（2）普及礼仪知识，两性知识等基本社会行为准则和常识。（3）开展适宜的文体娱乐活动。（4）进行社会适应训练，提高社会参与能力。（5）提供日常心理疏导和心理健康服务，以及培训、阅览、上网、广播电视等服务。

4、职业康复与劳动技能训练。（1）开展身体功能和劳动能力评估，及时调整职业康复与劳动技能训练计划。（2）开展与服务对象行为能力相适应的简单基本生产劳动。（3）通过开设劳动技能培训课程，开发服务对象的职业能力。（4）提供职业指导、职业心理咨询、职业适应评定、职业康复训练、职业介绍等服务。